

栖霞市交通运输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栖霞市交通运输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规定，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着力推进执行公开、结果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为全市交通运输领域实现平稳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1. 主动公开情况。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始终把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增强政府工作透明度作为一项重要任务，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效率，确保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得到充分保障。2023 年我局通过栖霞市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80 条，积极发布我局工作动态、局长办公会、通知公告等信息，及时更新机构简介、行政执法公示、财政预决算等信息。

2.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件，较 2022 年减少 1 件。

3.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我局严格落实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凡属公开信息，必须严格遵循“三审三校”原则，逐级审查，形成信息的收集、撰写、审核、上报、复审、发布的严格审查机制，确保信息内容质量。落实信息发布主体责任，坚持每月组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对政府公开信息进行审查，及时修改错敏字、外链，确保信息发布准确规

范。

4.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我局强化栖霞市人民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主平台作用，强调信息公开权威、办事流程规范。结合交通运输工作实际，对政府信息进行规范管理，对已发布的信息定期评估、动态调整。同时加强对“栖霞交通运输”微信公众号管理，将其作为政务公开、网上办事和舆情引导的重要手段，为群众反馈交通运输问题、了解交通运输实时动态提供基础。

5. 监督保障情况。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并建立工作考核、社会评议、责任追究、举报调查处理等制度，完善了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机制；明确工作任务，由办公室负责抓好具体工作落实，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配合，做到了组织保障到位、工作措施到位，全力推进交通运输行业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对违反政务公开有关规定、不履行公开义务或公开不应当公开事项，造成严重影响的依法依规追究责任。本年度我局未发生违反政务公开规定的行为。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7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23
行政强制	6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

一是重点领域信息主动公开仍需深化；二是政策解读质效有待提高。

(二) 改进情况

针对存在的问题，我局将继续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任务，一是加大主动公开力度。深入基层调查研究，掌握群众需求和关切，及时主动公开交通运输领域政务信息，不断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二是推动政策解读与文件同步起草，落实政策解读单位领导把关审签制度，在做好文字解读的同时多层次、多角度、多渠道推动政策解读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要求，2023年，我局不存在因信息处理收取相关费用的情况。

2. 落实上级年度工作要点情况

一是加大“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力度，提高监管覆盖率，主动公开专项执法信息及相关执法结果；二是切实履行主管职责，规范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督促本领域公共企事业单位依法全面公开各类信息；三是持续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对上一年度工作完成情况进行回头看，自查整改，完善政务公开制度机制。

3. 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情况

2023年度，我局共承办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10件，其中人大代表建议7件，内容主要涉及农业农村等方面；政协提案3件，内容主要涉及农业农村等方面。截至目前，我单位负责的建议、提案办理完成10件、办结率为100%。建议均已吸收采纳，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办理工作满意，所提出的问题得到有效解决。我单位根据要求及时将政协提案办理复文在栖霞市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主动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4. 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积极运用政务新媒体资源“栖霞交通运输”微信公众号，着力打造全媒体公开服务平台。利用志愿服务、执法检查等时机，向广大企业群众宣传推广“栖霞交通运输”微信公众号，结合公众号在线交流、“12345”热线反馈等，收集整理企业群众疑难困惑及反馈意见，有针对性的分享相关政策法规、专

业知识，真正将服务平台延伸到企业群众家门口。立足交通运输行业职能，实时更新工作动态，展现工作成效，接受企业群众点评和监督，促进工作效能提升。让公众号真正成为讲好交通故事、传递交通声音的有力抓手。

5.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6. 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7.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